

吉林省教育厅

关于开展第六批吉林省研究生工作站 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研究生培养单位：

为促进人才培养供给侧与产业需求侧结构性要素全方位融合，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根据《吉林省研究生教育质量提升工程（2022-2025年）实施方案》（吉教科〔2022〕3号）有关精神，经研究，决定开展第六批吉林省研究生工作站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研究生工作站设站要坚持服务国家重大战略和我省重点产业高质量发展需求，主要面向数理化、文史哲等基础学科领域，聚焦生物医药、光电信息、新材料、先进装备制造等重点产业领域。

（一）设站单位基本条件

1. 具有与高校合作的良好基础以及技术创新的迫切需求；优先支持已经设立的校级研究生工作站或校外实践基地；
 2. 设站单位原则上应为省内企事业单位，具有一定的生产规模且科技含量较高；
-

- 3.具有一定数量副高职称以上专业技术职务的专家或科技人员，可以胜任研究生的教学科研指导工作；
- 4.具有安全管理机制，保障研究生正常工作与生活的规章制度，具备必须的生活及文体活动条件，以及保证研究生工作站正常运行的专项经费。

（二）研究生培养单位及相关学科基本条件

- 1.申请单位具有硕士及硕士以上学位授予权，并有支持本单位研究生及其导师进站工作的制度、政策、经费；
- 2.学科优势强、特色突出，指导教师队伍结构合理，且具有一定研究生规模，鼓励跨学科、跨专业学位类别设立工作站；
- 3.有产学研合作需求，并制定支持研究生及其导师进站工作的制度，鼓励设站工作与高等研究院、卓越工程师产学研协同培养等项目紧密结合。

二、申报限额

研究生工作站按博士、硕士两个层次建设，实行限额申报，每个博士授予权单位可申报博士研究生工作站不超过5个、硕士研究生工作站不超过8个；每个硕士授予权单位可申报硕士研究生工作站不超过8个。

三、申报要求

1.请各申报单位按照实际填写《吉林省研究生工作站申报书》（附件1），于12月8日前将申报书及汇总表（附件2）电子版及盖章扫描后的pdf版发送至邮箱jlsjytkyc@126.com。

2. 为全面总结研究生工作站建设成效，深入挖掘可复制可推广的典型做法，请各培养单位结合实际，总结设站以来建设情况，择优推荐若干研究生工作站建设典型案例，相关案例材料与申报书等材料一并发送至指定邮箱，具体分类及要求见附件3。

3. 各单位设站申报工作要紧密结合研究生培养实际，注重提高学科专业与经济社会发展契合度，围绕支柱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进行有效布局，在深化科技成果转化的同时，加强高端人才队伍建设。

附件： 1. 吉林省研究生工作站申报书
2. 吉林省研究生工作站申报汇总表
3. 案例撰写模板

